

考研小语种协议班培训协议

甲 方: 湖北时代万新国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:

法定代表人:李勇

身份证件号:

联系地址: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 524 号

电子邮件: hbwendu@163.com

联系地址:

联系电话: 400-0027-880

联系电话:

一、培训时间及内容

1.1 甲方对乙方进行培训的时间为_2019.3 至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统一考试初试前。

- **1.2** 培训方式是一对一辅导 68 课时; (一课时=45 分钟)。
- 1.3 全程课外答疑辅导(含作业批改,复习计划制定),辅导地点为 政法 校区。
- 1.4 甲方根据不同阶段制定学习计划和学习目标,并通过面授形式实现。
- **1.5** 甲方为乙方配设专职班主任,全程负责对乙方学习过程的监管和服务,包括复习计划的执行情况、到课率、调课、补课、心理疏导等。
- **1.6** 培训基础部分由甲方提供<u>《简明法语》上、下册</u>教材,考研课程资料由老师准备,包括讲义内容以及其他相关辅导资料。
- **1.7** 乙方根据学习状态与效果需要增加一对一教学课时,按甲方有关规定,双方协商解决,甲方按 220 元/课时标准增加课时费。

二、培训目标

经甲乙双方共同努力,力争乙方在<u>2020</u>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统一考试初试科目二外法语 成绩达到国家划定的最低分数线。

三、 培训管理

- 3.1 甲方按照协议第一条规定,为乙方提供培训服务。
- 3.2 甲方对乙方学习档案,个人信息负有保密义务。
- **3.3** 协议存续期间,甲方不得随意终止培训服务,如有违反,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退还已发生服务之外的费用。
- **3.4** 在服务过程中,甲方安排班主任与乙方联系,了解、检查、督促乙方的学习进度。乙方在与甲方沟通的过程中应如实反映自己的学习进度,不得对甲方有所隐瞒、欺骗。乙方出现学习进度严重落后、成绩下滑、不配合、联系中断或失踪等情况,甲方有权向乙方家长提出预警机制。家长须积极采取措施配合甲方对学员进行相应规劝、警告等。
- **3.5** 在培训服务过程中,甲方对乙方考勤、考纪、学习态度、学习效果进行档案管理,乙方应予以配合。
- 3.6 乙方有权对甲方在培训服务中没有满足协议约定的条件,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投诉,甲



方应妥善解决。

- **3.7** 乙方不得转借课程识别卡,不得外传、泄露培训计划及辅导资料。若有上述任一行为,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。若乙方上述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,乙方应依法律规定承担相应赔偿责任。
- **3.8** 乙方应遵守上课纪律,授课老师将真实填写《教学辅导进度执行记录表》(以每次课计), 并由乙方签字确认。

四、 特殊约定

- 4.1 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,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退费申请,甲方亦不退还所收费用:
- (1) 乙方迟到达四次,或旷课二次,或协议第一部分第2款约定的课时量未完成80%的;
- (2) 乙方因病因事未能参加考试或虽参加考试,但在考试中因自身原因导致不能完整的提供成绩单的:
- **4.2** 为方便甲方的教学管理,在_2019_年_12_月__23_ 日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准考证号,否则乙方无权享有甲方的退费资格。
- 4.3 乙方初试成绩,分数达到第二条中的国家分数线,甲方不予退费。
- **4.4** 上课时间由授课老师与乙方遵照自愿原则自行协商决定,学生须按时上课。若有事与甲方课程冲突,须提前一天向授课老师说明,并协商补课时间。乙方不得以有事未上完全部课程为由申请退学费。
- **4.5** 乙方须按时并保质保量完成老师布置的作业;若老师记载三次未完成作业,甲方有权取消协议第六条第 5 款的相关承诺。
- **4.6** 乙方必须参加中心安排的每次测试,若无故缺考一次,甲方有权取消协议第六条第 5 款的相关承诺,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测验的学员须提前向班主任说明情况,并参加补考。
- 4.7 学员所报课程需在当期考试前一天结课,逾期剩余的课时作废。

五、培训费用及付款方式

乙方报考<u>外国语语言</u>专业,选择接受甲方提供的 <u>2020</u>年考研<u>二外法语</u>培训系统。该培训系统的培训费、资料费,共计人民币<u>13800</u>元整(人民币<u>壹万叁仟捌佰</u>(大写)元整),实收<u>12900</u>元整(人民币<u>壹万贰仟玖佰</u>(大写)元整),由乙方在参加培训前一次性全额付清。

六、 协议的解除与终止

在协议存续期间,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解除与终止协议,如有下列情形,甲乙双方遵 照下列约定执行:

- **6.1** 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一部分所约定的相关义务,乙方可提出终止协议,甲方向乙方退返已发生培训服务之外的费用。
- **6.2** 乙方无故终止学习,连续脱离甲方教学培训服务超出 30 天,甲方可视为本协议终止,甲方不退还乙方已交纳的任何费用。
- 6.3 乙方因不可抗拒原因(法律规定)要求解除协议,甲方扣除乙方所缴学费的10%作为管



理费后,再退还扣减已发生的培训费和课外辅导答疑费之后剩余的费用。

- **6.4** 乙方单方面提出解除协议,乙方应承担所缴学费 10%的违约金,甲方扣除乙方违约金及已发生的培训费和课外辅导答疑费后,按下列标准退还乙方学费:
- (1) 报名缴费 1-3 个工作日内扣除 300 元手续费; (2) 上课 1-2 次后,退还剩余学费的 80%。(3) 上课 3 次后,不退学费。
- **6.5** 甲方未违反协议第一部分所约定的义务,乙方亦未违反协议第三部分,第四部分相关规定,乙方仍未达到培训目标,甲方承诺退还乙方学费_2580_元整,大写_贰仟伍佰捌拾_元整,乙方须于__2020_年4月_30_日前提出退费申请,配合甲方办理退费手续。

七、其他

- 7.1 甲乙双方确认已完全明了上述条款,自愿承担各自的义务和责任。
- **7.2** 甲乙双方如因本协议产生纠纷,可以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,如无法达成一致意见,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解决。
- 7.3 本协议一式三份, 甲方执二份, 乙方执一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**7.4** 本协议如有附件(诸如学员的个性化学习方案等)属于协议的组成部分,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生效,因本附件涉及商业秘密,故附件由甲方保管,乙方有权查阅,若发生争议,由甲方对此附件负举证责任。
- 7.5 本协议自甲方签字盖章, 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: 乙方(签名):